

7.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防城港市港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港口区城市建成区整治入海排污口工程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港口区城市建成区整治入海排污口工程，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双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0人，营业收入为2155.52万元，资产总额为1972.5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广西双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15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



北京中兴林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广西双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中兴林华审字【2024】第 F-676 号



中国·北京
CHINA·BEIJING

广西双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中兴林华审字【2024】第 F-676 号



北京中兴林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复印件

北京中兴林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中兴林华审字【2024】第 F-676 号

广西双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西双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北京中兴林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广西双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附件：1、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2、2023 年度利润表

3、2023 年度现金流量表

4、202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2023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北京中兴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西双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54,465.52	短期借款	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35,291.91	交易性金融负债	37	2,000,000.00	
应收票据	3		应付票据	38		
应收账款	4	16,078,987.22	应付账款	39	2,541,406.44	1,283,832.70
预付款项	5	508,656.10	预收款项	40	13,451,972.74	6,087,950.91
应收利息	6		应付职工薪酬	41	15,116.89	10,890.39
应收股利	7		应交税费	42	27,017.09	11,400.15
其他应收款	8	397,500.00	其他应付款	43		
存货	9		应付利息	44		
待摊费用	10		应付利润（股利）	45		
待处理财产损益	11		其他应付款	46	2,960,045.04	3,038,189.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47		
其他流动资产	13		其他流动负债	48		
流动资产合计	14	19,620,435.23	流动负债合计	49	20,995,558.20	10,432,263.60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长期借款	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应付债券	51		
长期应收款	17		长期应付款	52		
长期股权投资	18		长期应付款	53		
投资性房地产	19		预计负债	54		
固定资产	20	105,518.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		
其中：原值	21	105,518.68	其他流动负债	56		
累计折旧	22	1,063,481.3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		
在建工程	23		负债合计	58	20,995,558.20	10,432,263.60
工程物资	24		所有者权益：			
固定资产清理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26		资本公积	60		
油气资产	27		减：库存股	61		
无形资产	28		盈余公积	62		
开发支出	29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63		
商誉	30		未分配利润	64	-1,269,604.29	-515,241.11
长期待摊费用	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		少数股东权益	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	105,518.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	-1,269,604.29	-515,241.11
资产合计	35	19,725,953.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	19,725,953.91	9,917,022.49

利润表

会企 02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数	审定数
一、营业收入	1	21,555,256.85	21,555,256.85
减：营业成本	2	20,772,432.75	20,772,432.7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52,070.01	52,070.01
经营费用	4		
管理费用	5	1,473,481.23	1,473,481.23
其中：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	2,665.55	2,665.55
资产减值损失	7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亏损以“-”号填列）	8		
投资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	-745,392.69	-745,392.69
加：营业外收入	12	1,029.51	1,029.51
其中：政府补贴	13		
减：营业外支出	14	10,000.00	1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15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16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7	-754,363.18	-754,363.18
减：所得税费用	18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754,363.18	-754,363.18
五、每股收益：	20		
（一）基本每股收益	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22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行次	本期金额
编制单位：广西双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6,131,819.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3,948,955.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30,080,775.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23,551,613.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1,638,952.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2,930,236.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476,146.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29,599,949.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480,826.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2,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2,480,826.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151,465.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2,635,291.9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	(或 所有者权益)	本年金额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5,241.11	-515,241.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5,241.11	-515,241.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4,363.18	-754,363.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4,363.18	-754,363.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69,604.29	-1,269,604.29

广西双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广西双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1年03月03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603MA5QB07M4C,法定代表人:何俊谕,注册资本:4000.00万元人民币,地址:防城港市港口区西湾广场财苑小区8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劳务分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施工专业作业;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消防设施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电线、电缆经营;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电子产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符合持续经营前提下的会计核算原则,在此基础上编制会计报表。

三、重要企业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原则及计价基础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基础,按规定计提各项减值准备。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以外币业务发生当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将外币折算成人民币记账;期末对各种外币账户的余额按期末日的基准汇率进行账户调整,调整后的差额计入“财务费用-汇兑损益”。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在筹建期间发生的与购建固定资

产无关的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凡持有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二）主要会计核算政策

1.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它应收款）与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1）坏账确认标准：

- A. 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 因债务单位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短时间内无法支付债务的；
- C. 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确实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以上确实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按照本公司管理权限的规定，经相关人员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2）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3）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计提坏账准备采用个别认定法。是指管理层对个别应收款项的可收回程度作出判断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的存货分为：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取得存货时按实际成本法计价，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个别计价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3）存货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期末存货余额的10%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账龄超过3年的按期末库存金额的100%计提跌价准备。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适用于投资公司）

（1）初始计量：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

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时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

A.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当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4. 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标准：

A. 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

B. 单位价值在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超过二年的，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2) 计价方法：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3)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确定其年折旧率，各固定资产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	估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5%	4.75%
机械、机器和其它生产设备	10年	5%	9.5%
电子设备	5年	5%	19%
运输工具	4年	5%	23.75%
器具、工具、家具	5年	5%	19%

对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如果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价值又得以恢复，按照固定资产价值恢复后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因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而调整固定资产折旧额时，对以前已计提的累计折旧不作调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检查，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按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5.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它相关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 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 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 待办理竣工决算后, 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6. 无形资产计价与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摊销方法采用直线法, 按受益年限摊销。

7.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 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不能再使以后各期受益, 将余额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在本科目核算。按照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 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

8. 收入确认的原则

销售商品的收入, 应当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情况下予以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该商品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相关的收入与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提供劳务的收入,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 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 在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 (即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将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 在期末对劳务收入分别以下情况确认和计量:

(1)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获得补偿, 应按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2)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 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结转成本;

(3)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 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 不确认收入。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五、或有事项的说明

- 1、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无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形成的或有负债;
- 2、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无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 3、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无对外经济担保等其他或有负债。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截止本会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未发生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七、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截止本会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未发生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

八、主要税项及所得税会计处理

1. 增值税适用税率：依据税法规定执行。

2.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应付税款法，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的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的应纳税所得额作为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的基数。本公司所得税执行25%税率。

九、会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现金	8,432.93
银行存款	2,626,858.98
合 计	2,635,291.91

2. 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16,078,987.22
合 计	16,078,987.22

3. 预付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508,656.10
合 计	508,656.10

4. 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397,500.00
合 计	397,500.00

5.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140,270.00
累计折旧	34,751.32
固定资产净值	105,518.68

6. 应付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2,541,406.44
合 计	2,541,406.44

7. 预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13,451,972.74
合 计	13,451,972.74

8. 应付职工薪酬

账龄	年末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15,116.89
合 计	15,116.89

9. 应交税费

税费名称	年末余额
增值税	27,017.09
合 计	27,017.09

10. 其他应付款

账龄	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2,960,045.04
合 计	2,960,045.04

1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分配利润	-1,269,604.29
合 计	-1,269,604.29

12. 主营业务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1,555,256.85
合 计	21,555,256.85

13. 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	-------

主营业务成本	20,772,432.75
合 计	20,772,432.75

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070.01
合 计	52,070.01

15. 期间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1,473,481.23
财务费用	2,665.55
合 计	1,476,146.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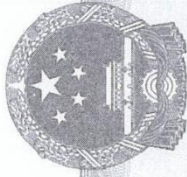
十、其他说明事项

本公司2023年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十一、会计报表之批准

本公司2023年12月底会计报表及其附注已经公司管理层签名盖章报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MA4LAPTC9W



(副本) (2-2)

名称 北京中兴林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廖丽芳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66年11月06日）

注册资本 3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01月12日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1号楼南四层402D室



登记机关



2023年05月0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750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3年3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中兴林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合伙

首席合伙人: 廖丽芳

主任会计师: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

四层402D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3268

批准执业文号: 湘财会函(2017)1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7年4月28日





姓名 廖丽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3-04-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恒信弘正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703197304200028
Identity card No.



廖丽芳 43010016001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100160012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年06月17日
Date of Issuance 2012年09月05日换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恒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
2012年10月24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恒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
2012年10月24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恒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
2012年10月24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恒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
2012年10月24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姓	周
Full name	周铮
性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9-09-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南恒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公司
身份证号码	430103197909150542
Identity card No.	



通合共



姓名: 湖南天心会律师事务所(高合合)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须同时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一、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二、本证书若被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三、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事务所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四、

郭凡：北京中兴利华会计师事务所
NOTES (封面备注)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发证日期: 2016 年 11 月 0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調出
Agree the holder to

CPAS
事務所

本呈(海南)会計師

印章受領開封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12月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南兴五金制品厂
CPAS
事各所
非八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日 月 年
11/01/2002